

PROFESSIONAL CERTIFICATE IN MUSIC THERAPY
(Children with Special Needs)

第十三屆音樂治療專業證書(特殊需要兒童)

申請程序與繳費需知

截止申請日期：2018年2月7日

開課日期：2018年2月21日

1 申請程序

- 1.1 填妥申請表；及
- 1.2 連同以下文件副本
 - 1.2.1 香港身份證
 - 1.2.2 樂器程度考試證明(報名時具五級或以上者將獲優先取錄；未具證明者如獲取錄，必須於 **2021年2月22日** 前取得有關證明。)
 - 1.2.3 中六或以上的學歷證明
 - 1.2.4 中學會考中英文科考試合格證明或香港中學文憑考試(DSE) 中英文科考試合格證明
 - 1.2.5 倘若申請人在申請日期當天年齡滿或超過 30 歲，在無 1.2.3 及 1.2.4 的程度證明之下，仍可申請，中心會因應申請人的工作經驗決定是否取錄。
- 1.3 相關繳費支票(請參考下列「繳費需知」)
- 1.4 把以上所列文件及費用寄往彭氏音樂治療中心 - 香港上環文咸東街 68 號興隆大廈 601-2 室，信封面請寫上「專業證書申請」；中心只接受郵寄申請。中心會在收到申請後**三日內**致電確認並發出收據。
- 1.5 郵寄申請時請貼上足夠郵資的郵票，現時郵差不會派遞郵資不足的信件。
- 1.6 截止申請日期為 **2018年2月7日**。

- 2.1 機構推薦優惠：申請人若可於受聘機構進行實習，並獲該機構書面確認，即可優惠減費**\$1,500**。
- 2.2 早鳥優惠： **2018年1月21日**前遞交申請者，可再減費**\$1,500**

3 繳費須知

- 3.1 全期學費為每位港幣**\$23,980-**。
- 3.2 費用可用以下方式繳付：
 - 3.2.1 申請手續費 **HK\$50** 以一張劃線支票繳交
 - 3.2.2 全期學費以另一張劃線支票 **HK\$23,980-** 或
 - 3.2.3 分兩期繳交：一次過以兩張支票繳交(請參考下列的繳費表)，而其中一張的日期為 **2018年7月1日**。 註：請留意發出期票已是確立了付款契約。
- 3.3 如學員已充分掌握結他或/及非洲鼓的技巧而不用選修 Module 2 或/及 Module 6 (可參考 Module content and graduate requirement)，每一 Module 的學費可減 **HK\$2,080**。
- 3.4 如不用選修 Module 1，即已於 2016 至 2017 年進修「音樂治療與特殊兒童工作人員訓練課程」而出席率達 80%以上者，學費可減**\$2,400.-**。
- 3.5 倘若申請成功，所有已繳付的申請費及學費(包括期票)均不能轉讓及不予退回。若因額滿令申請不被接納者，可獲退還申請費及學費支票，但所有文件副本恕不退還。
- 3.6 繳費劃線支票抬頭請寫「彭氏音樂治療中心」或 Pang's Music Therapy Centre。
- 3.7 除分兩期繳費者其中一期學費支票日期是 2018 年 7 月 1 日外，期票恕不受理。

4 費用

繳費表	一次過繳交		分兩期繳費：(其中一張期票日期為 2018 年 7 月 1 日)		以獨立支票繳交
全費	HK\$23,980	或	HK\$12,090 x 2	加	申請手續費 HK\$50
不用選修 Module 1 (- HK\$2,400)	HK\$21,580		HK\$10,890 x 2		
不用選修 Module 2 or 6 (- HK \$2,080)	HK\$21,900		HK\$11,050 x 2		
不用選修 Module 7 (- HK\$2,180)	HK\$21,800		HK\$11,000 x 2		
機構推薦優惠 (- HK\$1,500)	HK\$22,480		HK\$11,340 x 2		
早鳥優惠 (- HK\$1,500)	HK\$22,480		HK\$11,340 x 2		

5 查詢：歡迎以電話 **2815-0688** (pm) 或電郵 pangsmusictherapy@gmail.com 查詢。